

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客观的原则，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关于《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《2025年三季度利润预分配方案》符合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在相关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朱燕建、刘瑞晗、汪钦琳、曾宏、陈凤翔

2025年10月24日